

最新深夜随笔人生感悟(通用8篇)

发言稿是一种在公众场合进行演讲或陈述时所使用的书面稿件，它可以帮助演讲者更好地组织思路和表达观点。发言稿的声音和语调要自然自信，要注意控制自己的语速和音量，并注重语音的抑扬顿挫，以增加演讲的生动性和可信度。在发言稿的选择和改编中，可以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和观点，灵活运用范例，展示个人风采。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一

夜深，想你。

想念一个人是对自己的关注，因为他的存在一定满足了你的某种心理需求，或许就因为某一瞬间他给你的感觉让你时常回味。

感情的亲密程度从来没有定性，它不会说因为你们时间的长久而计算，有时候我觉得这应该是心理与性格上的契合，你缺了一个洞他正好舒舒服服的填补了一个洞。

有些人就算认识再久，你看山还是山，没有什么变化，而有极少数的人与你相遇时，就像是流星，可遇而不可求。真的，我是在祈求我的幸运，虽然我其实已经算幸运的了，有工作，有朋友，父母健在，唯独缺一份感情的实现，为此我甘愿冒险。

在追求感情的'道路上我们应该不要那么聪明和理性吗？要傻一点，不要看得太透太清，留点余地让他欺骗你，不要去揭露谎言。这只是我的一个想法，因为有人说她单身的原因就是没人骗得了她。

感情或许原本就带着连哄带骗的性质，大家都开心了才是最好的境界。只是我们难免会去问什么是真实的？你是真的爱

我吗？我们都在揣测别人的真心，就像从这边的悬崖跳到另一边，距离不算太远，但你就是怕一不小心就万丈深渊。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二

有没有人对你说过，当你太思念一个人的时候，任何的词语都是无法表达那份蚀骨的，有人说，有一个可以想念的人是幸福的，也许是吧，至少我愿是。

多少个日子，数着星星盼着月亮，巴望着你能来我的心上住上一阵子，可是，你来了，却终归要走，等待。我一直在等待一个风起的日子，你可以陪我一起走过春天的长堤，记忆是如此的拥挤，冲垮我们来时的每一条路，比较庆幸的是我到底在你心上住过一阵子，我不知道我们为什么会相遇，结成水，凝成冰，亦或，化作尘埃……但愿你是我最美的风景，我是你久等的归人——人生的知己，假如不曾相遇，假如，然而，生命中没有假如，每个人的生命都不可重新设计，我想，生命中令人悲伤的一件事是你遇到了一个对你来说很重要的人，但却最终发现你们有缘无份，因此你不得不放手。

也许遗忘，才是我们不可更改的宿命，所有的一切都像没有对齐的图纸。从前的一切回不到过去，就这样慢慢延伸，一点一点地错开来。也许错开了的东西，我们真的应该遗忘了。谁是谁生命中的过客，谁是谁生命的转轮，前世的尘，今世的风，无穷无尽的哀伤的精魂。最终谁都不是谁的谁。

有一种感觉总在失眠时，才承认是“相思”；有一种缘分总在梦醒后，才相信是“永恒”；有一种目光总在分手时，才看见是“眷恋”；有一种心情总在离别后，才明白是“失落”。我们一生当中，并不可能只爱一个人，但往往有一个人让你笑得最甜，让你痛得最深，往往有一处美丽的伤口，成为你身体上不能愈合的一部分！我唱一首你没唱过的歌，去一个你没去过的地方，在一个早已忘记的日子，我璀璨的青春在你的掌心颠沛流离，可我不会忍心责备你，亲爱的，

虽然我真的知道，知道这是我们最后的一季，我会一直在这里等你回来，很多的往事远走高飞，我依然相信你不会消失，你不会消失，消失的不过是时间。

今日午后，我独自去了那片柳绿葱葱的河边，那里有很美丽的河，依然很迷人的风景，岸边成双成对的人儿，那缠绵，让空气都充满了柔情，也充满了幸福的味道，只有那弯河水，一如我的，一年四季汪着寂寞微蓝的河水，与我对视，同我叹息！

零晨两点，才发现夜真的很深了，思念，仍是这般的折磨人，想你，在每个夜深人静的晚上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三

如果谁与这朵四点未眠的海棠花不相熟的话，都要羞于挤进文青队伍。比很早还要更早的时候，我读过一个名声极响亮的大赛选文，只见字里行间除了村上春树、米兰·昆德拉，就是川端康成的那句：“凌晨四点醒来，发现海棠花未眠。”时隔经年，这句话依然足够惊艳，即使我已备受各类无病呻x文字的摧残——但杜拉斯在《情人》开头便提笔道：“比起你年轻时的美貌，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如此安慰。

最开始知道这个看花人是川端康成时，有种心下了然的感觉。日本的散文与俳句，总像是一枝残荷梗，悲而不伤，尽是风骨。小林一茶说过：“我知这世界，本如露水般短暂，然而，然而。”然而什么？然而总有什么值得我们活着，即使是一朵海棠。“如果说，一朵花很美，那么我有时就会不由自主地自语道：要活下去！”冷清克制的语言，却风风火火地追赶着微笑的生命之光，那光拥在手心里是暖的。

夜是至深至暗的，花是极浅极美的。花在夜里，是白梅凌傲寒冬里，是星空映在深沟里，是生之希望孕育在死之悲哀里。

那些见了月色入户，便起身披衣，循月访友的'人；那些深夜阒静无人时，能与海棠花相看两不厌的人，大都心里藏着事儿，且只能与海棠交付。

在川端康成看到海棠花未眠的九百多年前，北宋，有一人亦在深夜回廊，私语海棠。苏轼在《海棠》一诗里吟：“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莫非此时苏轼经乌台诗案贬谪黄州，便安居于“明月清风我”的闲适日子了？要不，怎么大晚上的端个蜡烛殷殷地要与海棠熬夜呢？彼时的苏轼跌入人生谷底，愁上眉间心头，赏月月冷清，看花花难眠。在东坡眼里，这幽居一隅的海棠同偏居黄州的他一样，皆被冷落无视。他是戴罪鄙薄之人，前途渺茫，但他尚且能够为这朵海棠驱散黑暗，让她的美貌得以脱颖呐。

其实，什么壮志难酬云云，我都不在意，只因这般夜深花睡、烛耀红妆的诗意已经美得惊心动魄。花期各无定数，较人的百年之寿似乎略显劣势，然而将人与花同时放进宇宙的摇篮里，存在的时间都只不过如一粒尘埃般，又有何差别呢？倒不如挑个星河耿耿的日子，人与花同坐夜色里，惺惺相惜。

泰戈尔说过：“杯中的水是亮闪闪的，海里的水是黑沉沉的。小道理可以用文字说清楚，大道理却只有伟大的沉默。”各式各样的励志文章，都抵不过自然的俯身安慰。

记得一次语文考试考到三毛的《夜深了，花睡了》。她买了数百朵百合，摆满整个房间，在夜里打开所有门窗，任百合的幽香随微风盈满屋子，她想起荷西（三毛的丈夫）曾买给她一束百合，她把百合扔到地上，而荷西却慢慢将其捡了起来。“那是丈夫逝去七年之后，又是百合花开的季节了。看见它们，我就仿佛看见了当年丈夫弯腰从地上拾起花的景象。”读到结尾，在考场上，我的泪就扑簌簌地落了下来。你看，人终有一日要离开，但花却始终或睡或醒在夜里，陪伴另一头的断肠人。

千言万语，化作一夜海棠，足矣。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四

【明月清风的意思】只与清风、明月为伴。比喻不随便结交朋友。也比喻清闲无事。

附录成语（明月清风）的相关知识：

明月清风的出处：明·沈采《千金记·遇仙》：“恋功名水上鸥，俏芒鞋尘内走，怎如明月清风随地有，到头来消受。”

明月清风的用法：联合式；作宾语、定语；比喻超尘脱俗的悠闲生活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五

深夜寂静，窗外的小雨滴滴答答。回想几年前，那时的我，幼稚的犹如一个孩童般，自由，浪漫的行走在美丽的青春年华中。用美好的梦给自己编制一件漂亮温暖的外衣。我披着它，与外界的一切荣辱，得失隔绝，过着庄周梦蝶般的梦幻生活，静悄悄的活在自己的小世界中。

曾经说过的，曾经拥有的，在走过这段路后，渐渐的模糊起来，留下的只有那些断断续续的零散片段，不知道是我遗忘了时光，还是时光遗忘了我。总有那么一天，那么一刻，什么也不想做，什么也不想，只有那一丝丝的惆怅，一丝丝的烦躁，总感觉生活中还是缺少些什么，总感觉自己需要改变些什么，可是，风吹过后，留下的依然是满地落叶。

那时的我，哭过笑过，做过许多任性的事，出过许多次让别人难以想象的丑，这些都没有什么，都会随风而逝，生活不就是笑笑别人，在顺便让别人笑笑吗？每一次，无论怎样，

总爱笑。或许高兴，或许悲伤，或许烦躁，总喜欢用笑容隐藏这一切。这样挺好，所有人看到的永远是一个放的开的. 什么都不在乎的大男孩。说过许多的话，却没有多少是自己真正想说的，做过许多的事，却没有多少是自己真正想做的。

生命的长河向东流去，不知道它愿不愿意流入到我这片大海中，我这一生，这条路不知道还有多久多长？还做什么事？碰到什么人？或许现在的我应该告诉那时的我，你应该脱下那件让你沉迷的外衣，多看看身边的世界，多用心感受身边的人。待你辛苦努力体验酸甜苦辣后，再穿上那件披衣，继续前行，像明天走去！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六

每当夜的来临，心情顺着浮躁的烦恼渐渐的安静下来，幽幽淡淡的畅享在凉风轻拂的脸面，只顾着独享这份安宁，却忽略了身边最亲最爱的人。想想就觉得可怕，每天在忙碌中麻醉自己，总以为这样就是生活的根本，想要用努力来证实自己，越是努力越把自己包裹的很密，原以为这样就是我行我素的洒脱，却未料到愁云一波胜于一波。

不记得有多久没有笑过，是没有值得笑的理由，还是淡定不愿去笑，似乎没有合适的话语能够解释清楚。夜的静让我清醒，思绪像是一匹脱缰的野马，时而狂野，时而缓慢，穿越于旷野中，奔跑在辽原上，自由便是渺小的旅途。

经年的点点滴滴似风速般掠过，身边的亲人，朋友，爱人，因你的忧愁而悲伤，因你的烦恼而无奈。仅仅只是你没有笑，对于他们，一个笑容才能做回你自己，然而，生活选择了你，你就是主角。在他们眼里，你是一个值得信赖，值得依靠，值得托付终身，值得以你为荣，而你呢？给他们带去了一次次的伤痕，定格为你是一个有罪的人。

一句言语，一个微笑，一个动作或是一个眼神都会是你独特

之处。为何偏要执着追求闲云野鹤般虚有的幻觉。

理由，很充足，爱自己才会值得他人来爱，微笑，是快乐，开朗了自己也会感染他人。

放开吧！叠一支纸船装载着梦想，顺水而行，翻越万水千山，弃一路风景在身后。不必去想终点是否能够到达汪洋，宿命的纸张因流水无情而浸泡整个心灵的孤傲，执着的躯壳依然潇洒前行。直至与淹没。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七

夜深了，窗外风呼呼的摇动着树枝，时不时会听见玻璃发出啪啪的几声响。风儿总是耐不住寂寞，忍不住要进屋来和我诉说。她也会害怕，外面很黑很冷。

我靠在床沿上，翻看着一本杂志，时而画出优美的句子，时而摘抄下经典的论点，情不自禁时会因小幽默傻傻的一个人笑一笑：爸爸穿着绿色的西装问儿子，绿色的怎么样？儿子说，绿的都可以进行光合作用了。看来儿子学习成绩该不错。

喜欢看书的人或许都会赞同深夜看书其实是很有趣的。白炽灯照着，一个人静静的、慢慢的、细细的读着优美的文字，喝着开水，一页一页，仿佛在翻阅着一卷卷历史。徒然历史上全记载着别人的故事，可是用心看的人却知道那其实也是自己的故事，似乎每一个字都与自己密不可分，每一个词都是精心雕琢，每一句话都是量体裁衣。

我的房间不大，里面一半放满了各种证书、文件、箱子、牌子和志愿者帽。另一半就是我的小窝。一张床，一张桌子，没了。对了，还有一扇窗。那是我欣赏风景的最佳瞭望口。每天早上都能从窗户中隐隐约约的看见远处的小山，还有弥漫在山尖周围的的云朵。

抬头看看天花板，白炽灯是唯一的装饰。还记得第一天到这里的时候，赖姐出来迎接我，并帮我把箱子拿到了这里。当时，进了房间，我的第一感觉是“我要住这里吗？”。我呆呆的看着屋里的一切，百感交集。那一刻我完全忽视了赖姐的热情，她跑来跑去的帮我整理床铺上的杂物，嘴里还一个劲的道歉着“我们还以为1号来，这几天事情多都没有来得及给你弄好…”还没有等她说完，我的眼泪就哗哗的往下流。我的眼泪特别的多，这是妈经常挂在嘴边的话，说我心细。我极力忍住，不想让赖姐看见我的眼泪。这该死的泪水，这么的不争气，不争气。

想想自己当初的决定，我偷偷的转过背抹了一下眼睛，赶紧和赖姐一起收拾。我用力的抹桌子，扫地，擦窗。我的小窝，我的家，我要在这里开始一段新的生活了。我得学会自己照顾自己，自己安慰自己，我得学着长大。

后来才得知赖姐他们在外面的小区给我专门找了房子，那里更宽敞更明亮。当他们要我再搬过去的时候，可是我不愿意了。那里在小区，房租贵，也远，更主要的是它远没有这里安静简洁。我喜欢我的屋子，她让我知道什么是简单，什么是朴素。我们是刚刚走出校门的大学生，我们是新青年，我们是志愿者。这一个又一个生动美丽的称呼时常让我谨记肩上的重担和心中的使命。年轻人要吃苦才知道生活的艰辛，妈总是这样对我说。

还记得小的时候做过很多的农活，摘棉花，插秧，割稻子，放牛、、、儿时的情景历历在目。爸妈要抚养那么多的孩子，而且哥哥又在上大学，急需要钱。当同龄的孩子还在向爸妈撒娇的时候，我们家的孩子已经学会了独立。所以至今不会向爸妈撒娇。一次独生子女的室友给妈妈打电话抱怨昨晚睡不着，肚子疼。我惊诧于这点小事儿还要说，而且还说的那么的仔细。听着听着我的眼泪就出来了，从来没有向妈说过这样的事儿。每周打电话都是往好的说，和同学出去玩了，吃了好吃的等等。妈则在那边不厌其烦的教导我注意安全，

好好学习，身体好最关键。

我一直提醒自己：我是农民的孩子，我是爱农村这片热土的。我不应该有娇气，不应该不懂得艰辛二字的含义。可是自从上了大学，就再也没有做过农活了，每次回家爸妈什么也不让做，怕伤了手、怕弄脏了衣服和鞋子。其实每一次心底都是渴望的，但是每一次都没有成功。“小时候苦，长大了甜”这是村子里面最常说的话。我是甜了吗？应该是的，国家政策这么的好，哥哥姐姐也成家了，我也轻而易举的上大学了。四年一晃，我的大学也毕业了。

我变了吗？记得一个电影中女主角从城市里回到农村老家，晚上和妈妈一起睡觉的时候说了一句话：妈妈，我是不是变了，我现在才知道家里的厕所是那么的不方便。妈妈摇摇头说：孩子，你没有变，是时间变了。感动的我想流泪，或许这才叫感同身受吧。变的是时间，妈妈的回答是多么的温馨，多么的耐人寻味。

我不应该变的。看着我的小屋，我淡淡的笑了。我这不是又回来了吗？一年，一年的志愿服务，很短暂，可是意义却很深远。用一年的时间换取一生的感动，用一年的时间摸索人生的方向，用一年的时间成全一个最真的自我。我怕什么，我有我的小屋。她温暖了我。

夜深了，我的心很安静，却会胡思乱想，更会情不自禁。偶尔给同学发发祝福，偶尔写下自己的心意。从哪里来，到哪里去。谁的声音，谁的使命。我们没有变，变得是时间而已。我们会寻找。寻找失落的真心。

我是一名志愿者，我在志愿服务的路上。一路荆棘，一路高歌。一年，也是一生。变得是时间，你我不会变。夜深人静的时候，外面很黑很冷，我的心跳的很慢很稳。

深夜随笔人生感悟篇八

听一位咬字不清的黑人歌手，唱出了一片相思意。

张韶涵又出新专辑，一想到她，就会想到何洁的那一首//你是我的风景。

tyz☐我很想念你！

他哭了。其实，除了我不开心，别人不是都挺开心的吗？你也别太在意了。

我想写自己的歌，如果有一天，可以的话。

*

我现在呈现一种生存无意义之感。

*

又到了黄昏的时候，

我喜欢安静地等着明亮象水汽一样渐渐消融于黑夜之中。

*

他在听“罗珊的面纱”，感觉，苦极了。

那有一部分是他犯下的错，有一部分，是命运对他的眷顾，

所以他觉得格外的苦，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所以也无法体会那么至深的忧伤之情。

我常说，难得糊涂，失去的一切，也就罢了，

偏偏有人仍然认为那本就应该是属于你的，这，是否也是一种安慰？

*

有人为你失去而难过，多少，这证明你是值得拥有这一切的，
可以这么理解罢？

*

所以，有时候失去是没有了一种负累，

反倒是得到的，也未必就是一定幸福快乐。

所以说，得与失，未必就是衡量快乐与否的一个标准。

但是当然，得到了，总比没得到要多经历一些了。

*

我突然觉得，他当时的放纵和任性，因为他一时无心，

现在时过境迁，心又收回来了，所以他在艰难的补偿着一切，

也许很艰难，因为有些错，是永远无法弥补的，

我曾想，他可会在意我的感受，现在想来，

他当时也许不够在意，现在在意，却也没什么用了。

*

这是我要的吗？让他后悔？也许，

你永远也无法唤醒一个装睡的人。

所以我唯一能做的，就是令他日后悔。我是不是很坏？

*

这是他，当初选择她，不选择我的代价。

*

我是那么虚弱，可是还是给了他一切，

可是他不知道，也把我看轻了。

亲爱的，你现在是否有些看不起自己？

不会，我想，对他这样的一个人，最不缺乏的就是自信了。

有时候我甚至觉得。她铁了心的要跟着他，甚至要众人皆知，

甚至要生死与共的决心，是令他颇为虚荣的。

*

也是他爱她的一个理由罢。我觉得他喜欢这样放肆的她。

*

我不知道，我同情，或原谅一个人的底线在哪里？

是品格。有些性格中的品格，是我不会同情或原谅的。

*

可是我觉得我依然爱他。尽管这爱变了质，可是仍然没有完全消退。

有人说。人类会为了爱情而且做出有违道德的事。

我想这就算是一种无能为力的顺其自然的选择罢。

*

而当你失去爱情之后，你也会失去一切，甚至是活着的欲望。

*

没有爱过的人，是自由的，

既没有这种戒不了的瘾，也没有这种失去后的痛苦，那几乎是无限的。

当然，我只了解痛苦的无限，不了解快乐的无限，这多少，是一种人生的遗憾了。

*

许多人，以为我爱过他们，其实，我没有，

他们杯中的酒，我只浅尝一口，有人以为这就是爱情，

因为我又把杯给他们续满了，也许，他们再也找不到如此可口的酒了，

于是，开始了失去的痛苦。

呵，我也没有办法？我只是开始怀疑，

我那么确定是爱他的，为什么，现在就不确定了呢？

*

也许，他们也是途经了我的盛放。

花开的时候，我不知道过去的事情，都已经过去了。

我只是不再确定我爱的人是不是他。

*

也许，我也只是途经了他们。那个说出这句话的人，你就是我的神。

*

我突然爱上了朝空间里的图片。那是一种……我也说不清楚的感觉。

以前，我们以为自己爱上一个人是因为爱情，现在却发现，自己已经不需要爱情，只想要欲望了。